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GIEIA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Hygieia Group Limited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資料，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益約為72.6百萬新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益約76.4百萬新元減少約3.8百萬新元或4.9%。
-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約為8.8百萬新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約2.7百萬新元增加約6.1百萬新元或230.9%。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0050新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0018新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015新元。

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收益	3	72,611	76,374
銷售成本	9	(50,456)	(62,385)
毛利		22,155	13,989
其他收入	4	69	1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180)	25
行政開支	9	(10,940)	(6,089)
上市開支	9	(1,550)	(3,473)
經營溢利		9,554	4,471
財務成本	7	(421)	(682)
除所得稅前溢利		9,133	3,789
所得稅開支	8	(351)	(1,135)
年度溢利		8,782	2,654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	1
其他全面收入，扣除所得稅		7	1
全面收入總額		8,789	2,655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798	2,638
非控股權益		(16)	16
		8,782	2,654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802	2,639
非控股權益		(13)	16
		8,789	2,655
			(經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分)	10	0.50	0.18

隨附附註構成該等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06	3,636
使用權資產		<u>1,269</u>	<u>865</u>
		<u>4,375</u>	<u>4,501</u>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42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23,151	19,25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0,091</u>	<u>12,549</u>
		<u>45,784</u>	<u>31,804</u>
總資產		<u><u>50,159</u></u>	<u><u>36,305</u></u>
權益			
股本		3,592	*
儲備		<u>28,959</u>	<u>11,484</u>
		32,551	11,484
非控股權益		<u>33</u>	<u>46</u>
總權益		<u><u>32,584</u></u>	<u><u>11,530</u></u>

	附註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553	906
租賃負債		168	23
遞延稅項負債		—	274
		<u>4,721</u>	<u>1,20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9,236	9,072
借款		1,615	12,568
租賃負債		1,109	856
應付所得稅		894	1,076
		<u>12,854</u>	<u>23,572</u>
負債總額		<u>17,575</u>	<u>24,775</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0,159</u>	<u>36,305</u>
流動資產淨值		<u>32,930</u>	<u>8,23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305</u>	<u>12,733</u>

* 指金額低於1,000新元。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重組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1.1 一般資料

Hygieia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9年2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 (經修訂)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群島**」) 註冊成立之TEK Assets Management Limited (「**TEK Assets Management**」)。其最終控股方為卓榮貴先生 (「**卓先生**」)，彼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本集團**」) 主要從事提供清潔服務。本集團於新加坡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6 Tagore Drive, #B1-02, Tagore Building, Singapore 787623。

本公司的股份已於2020年7月3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 (「**新元**」) 呈列，新加坡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千新元)。

1.2 重組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下文所述重組 (「**重組**」) 完成前，榮龍工程私人有限公司 (「**榮龍**」)、Titan Facilities Management Pte. Ltd. (「**Titan**」) 及Eng Leng (Thailand) Co., Ltd. (「**Eng Leng Thailand**」) 均由卓先生控制。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進行的重組載列如下：

- 於2019年2月27日，Eng Leng Limited (「**Eng Leng BVI**」) 及Titan Facilities Management Limited (「**Titan BVI**」)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於註冊成立後，Eng Leng BVI及Titan BVI各自分別向卓先生配發及發行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因此，Eng Leng BVI及Titan BVI各自由卓先生全資擁有。

- 於2019年2月27日，TEK Assets Management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註冊成立後，TEK Assets Management向卓先生配發及發行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因此，TEK Assets Management由卓先生全資擁有。
- 於2019年2月28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一股繳足股款股份由初始認購人持有。於同日，上述一股繳足股款股份按面值代價轉讓予TEK Assets Management。因此，本公司由TEK Assets Management全資擁有。
- 於2019年3月7日，EL Holding Co., Ltd. (「EL Holding」) 於泰國註冊成立，分別向榮龍、唐瑞聲先生、Palawut Phuawade先生及本集團僱員Kunanon Tuntirarux先生發行4,899股普通股(相當於82.75%投票權)、一股普通股(相當於0.017%投票權)、5,099股優先股(相當於17.227%投票權)及一股優先股(相當於0.003%投票權)。就於EL Holding的普通股及優先股投票權而言，持有EL Holding的每一股普通股將使其股東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一票，而持有EL Holding的每五股優先股將使其股東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一票。於2019年3月11日，Kunanon Tuntirarux先生轉讓一股優先股予Palawut Phuawade先生。
- Eng Leng Thailand於2016年10月25日在泰國註冊成立，由榮龍、Kanya Moosophon女士、Palawut Phuawade先生、唐瑞聲先生、卓先生及Chia Kok Seng先生分別擁有47%、41%、10%、0.5%、0.5%及1%。於2019年4月25日，Kanya Moosophon女士及Palawut Phuawade先生分別轉讓Eng Leng Thailand的41%及10%已發行股本予EL Holding。於有關股份轉讓完成後，Eng Leng Thailand由榮龍、唐瑞聲先生、卓先生、Chia Kok Seng先生及EL Holding分別直接擁有47%、0.5%、0.5%、1%及51%。
- 於2019年6月4日，卓先生向Eng Leng BVI轉讓榮龍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Eng Leng BVI將卓先生所持其股本中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作繳足。此後，榮龍成為Eng Leng BVI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由卓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 於2019年6月4日，卓先生向Titan BVI轉讓Tita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Titan BVI將卓先生所持其股本中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作繳足。此後，Titan成為Titan BVI的全資附屬公司並由卓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 於2019年6月10日，本公司自卓先生收購Eng Leng BVI及Titan BVI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代價，本公司同意將卓先生於TEK Assets Management持有的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入賬列作繳足。此後，Eng Leng BVI及Titan BVI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並由卓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於Eng Leng BVI及Titan BVI擁有直接權益，並於榮龍、Titan、EL Holding及Eng Leng Thailand擁有間接權益。

1.3 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因重組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被視為一個持續經營實體。

因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已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重組完成後的集團架構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存在。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首次採納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以及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各項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修訂，以及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的Covid-19相關 租金優惠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提述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⁶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產生自單一交易的資產及負債 相關的遞延稅項 ⁵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 所得款項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⁴

¹ 於2020年6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4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2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3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待定日期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不會有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監控其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

主要營運決策者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有關分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執行董事將本集團的業務視作一個合資格作為呈報分部的單一經營分部並相應審閱財務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a)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提供清潔服務	72,593	76,348
商品銷售	<u>18</u>	<u>26</u>
	<u>72,611</u>	<u>76,374</u>
收益確認時間：		
一段時間	72,593	76,348
時間點	<u>18</u>	<u>26</u>
	<u>72,611</u>	<u>76,374</u>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如下：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新加坡	71,144	75,525
泰國	<u>1,467</u>	<u>849</u>
	<u>72,611</u>	<u>76,374</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客戶A	<u>16,293</u>	<u>15,186</u>

(b) 按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新加坡	4,325	4,442
泰國	<u>50</u>	<u>59</u>
	<u>4,375</u>	<u>4,501</u>

4. 其他收入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辦公場所所得租金收入	–	17
利息收入	67	2
其他	<u>2</u>	<u>*</u>
	<u>69</u>	<u>19</u>

* 指金額低於1,000新元。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外匯虧損淨額	(180)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u>*</u>	<u>35</u>
	<u>(180)</u>	<u>25</u>

* 指金額低於1,000新元。

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7,473	45,252
僱主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3,605	3,437
其他僱員福利	819	439
	<u>41,897</u>	<u>49,128</u>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新加坡政府提供的有關就業補貼及保就業計劃的政府補助，其已抵銷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工資及薪金12,204,000新元(2019年：2,132,000新元)。與保就業計劃有關的補助收入於本集團確認相關薪金成本的估計期間按有系統的基準確認。

所有政府補助均已用於抵免「銷售成本」中包括的僱員福利開支。

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如下：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銷售成本	37,194	45,876
行政開支	4,703	3,252
	<u>41,897</u>	<u>49,128</u>

7. 財務成本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貸款利息	332	558
租賃負債利息	41	71
租購安排利息	48	53
	<u>421</u>	<u>682</u>

8. 所得稅開支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	633	1,13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	—
遞延稅項	(274)	1
	<u>351</u>	<u>1,135</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2019年：17%）計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泰國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0%（2019年：20%）計算。

由於截至兩個年度並無於泰國產生或衍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泰國所得稅撥備。

9.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核數師薪酬	270	3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6）	41,897	49,128
採購用品	2,106	2,604
分包商費用	5,359	4,881
外籍工人徵稅及費用	2,672	5,933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撥備	44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66	1,2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64	1,653
法律及專業費用	2,196	130
上市開支	1,550	3,473
維修保養	685	671
設備租金	46	26
短期租賃項下工人宿舍租金	438	294
其他	2,452	1,843
	<u>62,946</u>	<u>71,947</u>
總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10. 每股盈利

	2020年	2019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新元)	8,798	2,638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748,634	1,500,000
		(經重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分)	<u>0.50</u>	<u>0.18</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資本化發行之影響作追溯調整，猶如資本化發行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本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派付予當時股東的股息如下：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普通股息 於年內已宣派及派付股息	<u>4,500</u>	<u>5,500</u>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015新元，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292	12,520
未開單收益	<u>6,819</u>	<u>3,745</u>
	20,111	16,265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445)</u>	<u>—</u>
	<u>19,666</u>	<u>16,265</u>
按金	1,652	1,810
預付款項	572	179
應收政府補助	1,061	—
其他應收款項	200	77
上市開支之預付款項	<u>—</u>	<u>924</u>
	<u>3,485</u>	<u>2,990</u>
總計	<u><u>23,151</u></u>	<u><u>19,255</u></u>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通常向其客戶授出介乎0至9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0至30天	5,071	7,101
31至60天	2,961	3,198
61至90天	1,780	1,574
91至120天	1,155	511
120天以上	<u>1,880</u>	<u>136</u>
	<u><u>12,847</u></u>	<u><u>12,520</u></u>

本集團客戶主要包括(i)商業、醫療中心，私營企業的住宅場所及(ii)新加坡政府機構、學校及公營企業的住宅場所。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445,000新元(2019年：零)。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按追索權基準保理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與該等應收款項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所有賬面值並已確認就轉讓收取的現金為擔保賬戶融資貸款。該等金融資產乃按攤銷成本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b)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中的1,321,000新元(2019年：1,321,000新元)涉及存放於保險公司的抵押按金，以支持出具履約保證金從而滿足本集團客戶可能導致的任何算定或其他損害。其他按金主要指工人宿舍的租金按金、公用事業費及投標費。

應收政府補助涉及新加坡政府分別於2020年2月18日及2020年3月26日公佈的團結預算案及堅韌團結配套中所提供的保就業計劃，並預計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收到。

(c)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主要指營運所需用品及其他消耗品的採購成本的前期付款、就清潔合約支付的保費及預付資產管理費。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29	1,836
其他應付款項	1,246	1,424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1,361	—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83	79
應計開支	465	127
應計分包商費用	25	44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4,627	4,049
應計上市開支	—	1,513
	<u>9,236</u>	<u>9,072</u>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0至30天	575	852
31至60天	392	555
61至90天	306	257
90天以上	156	172
	<u>1,429</u>	<u>1,836</u>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為不計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與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間的重大差異

由於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之財務資料於其刊發日期未經本公司當時之核數師審核或同意，且其後已對有關資料作出調整，故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未經審核年度業績與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間之若干差異。下文載列有關財務資料重大差異的主要詳情及原因：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經審核 年度 業績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年度 業績 千新元	差異 千新元
銷售成本	1	(50,456)	(49,695)	(761)
毛利		22,155	22,916	(761)
行政開支	2	(10,940)	(10,498)	(442)
經營溢利		9,554	10,757	(1,203)
除所得稅前溢利		9,133	10,336	(1,203)
所得稅開支	3	(351)	(265)	(86)
年度溢利		8,782	10,071	(1,289)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7	8	(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789	10,079	(1,290)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798	10,091	(1,293)
非控股權益		(16)	(20)	4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802	10,096	(1,294)
非控股權益		(13)	(17)	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新分)	4	<u>0.50</u>	<u>0.006</u>	<u>0.49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0年12月31日		差異 千新元
		經審核 年度 業績 千新元	未經審核 年度 業績 千新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	1,269	2,030	(761)
遞延稅項資產	3	—	151	(151)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	2,542	1,434	1,10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2,5	23,151	24,702	(1,551)
權益				
儲備		28,959	30,253	(1,2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33	29	4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	9,236	9,250	(14)
應付所得稅	3,6	894	945	(51)

附註：

1. 差異乃由於使用權資產折舊調整所致。
2. 差異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致。
3. 差異乃主要由於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撥回及即期所得稅開支調整所致。
4. 差異乃主要由於修訂每股盈利的計算所致。
5. 差異乃主要由於將其他應收款項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致。
6. 差異乃主要由於應付所得稅重新分類所致。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文為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不發表意見

吾等不就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不發表意見之基準一節所詳述事項乃屬重大，吾等未能取得足夠恰當的審核憑證，以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提供基準。

不發表意見之基準

範圍限制－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2,542,000新元（相當於約14,908,000港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根據於2020年7月6日與麗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訂立的全權投資管理協議（「**投資管理協議**」）， 貴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榮龍工程私人有限公司（「**榮龍**」）持有的投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確認與投資管理協議有關的投資管理費開支約39,000新元（相當於約218,000港元）及於2020年12月31日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與投資管理協議有關的預付投資管理費約244,000新元（相當於約1,357,000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 貴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綜合損益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報告期末後，榮龍決定自2021年6月7日起提前終止投資管理協議，因此，約2,972,000新元（相當於約16,513,000港元）的金額已退還予榮龍。

原先由 貴公司委聘擔任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核數師的核數師(「**前任核數師**」)已辭任核數師，自2021年4月16日起生效，原因為彼等無法與 貴公司就若干未決事項(「**審核事項**」)達成共識，有關詳情載於彼等致 貴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6日的函件。於2021年5月10日， 貴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議決委聘蘇龍律師事務所(「**顧問**」)為審核委員會之獨立專業顧問，以就審核事宜進行調查。顧問已完成其調查並發出日期為2022年4月29日的調查報告(「**調查報告**」)。

前任核數師認為須就審核事項(「**強調事項**」)進行獨立調查的重大事項包括投資管理協議的商業實質及商業理據，包括酌情權及預付安排。吾等無法就投資管理協議及上述導致 貴集團於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投資管理協議有關的投資管理費開支及預付投資管理費的付款交易的有效性、商業實質及商業理據，以及所涉及交易及安排是否與 貴集團或其關聯方有關取得充分適當的證據。

吾等亦無法取得充足合適的審核憑證，以令吾等信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認購時及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原因為吾等獲提供的文件及其他憑證不足，無法令吾等評估投資經理向 貴集團提供的該等公平值的適當性，包括因被投資公司拒絕提供相關資料及獲取資料而無法取得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的被投資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管理人員。因此，吾等亦未能信納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內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概無吾等可履行之替代審核程序以令吾等信納(i)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初始計量金額、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及分類、將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中確認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中確認的與投資管理協議有關的投資管理費開支及於2020年12月31日確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一部分的預付投資管理費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及(ii)綜合財務報表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的披露是否完整及符合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的規定。任何可能被發現須作出的調整均可能對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淨值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以及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部分及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範圍限制 — 確認專業費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損益確認的專業及顧問服務費開支包括 貴集團於年內向若干服務供應商支付的專業及顧問服務費1,759,000新元（相當於9,775,000港元）（「**專業費用**」）。前任核數師認為須就審核事項進行獨立調查的強調事項亦包括專業費用的商業實質及商業理據。吾等無法就導致 貴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中確認專業及顧問服務費開支的付款交易的有效性、商業實質、商業理據及分類取得充分適當的審核證據。概無吾等可履行之替代審核程序以令吾等信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內確認為專業及顧問服務費開支之專業費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任何可能被發現須作出的調整均可能對 貴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包括其於綜合財務報表之分類及相關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總部位於新加坡的環境服務行業的知名普通清潔服務供應商，並於新加坡及泰國開展業務。本集團主要為多個公營及私營場所(包括醫療中心、購物商場、商業及工業樓宇、學校、酒店、私人公寓及新加坡市鎮理事會的公共出入區域)提供普通清潔服務。於泰國，本集團為私營客戶提供私人住宅、辦公室及工業樓宇的普通清潔服務。

本集團於環境服務行業擁有逾25年的經驗，及憑藉榮龍目前持有的有關「家政、清潔、清淤及維護」服務的L6級FM02工種，本集團能就無限合約價值的公營界別服務合約進行投標。於2022年4月25日，榮龍為457名FM02工種註冊承包商中持有L6級FM02工種的38名註冊承包商之一。本集團就提供清潔及家政服務實施獲其ISO 9001:2015認證的質量管理體系，及本集團就提供高標準清潔服務而榮獲國家環境局表彰的清潔評分銀獎。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245份進行中服務合約(不包括一次性合約)，尚未支付合約金額約為62.8百萬新元。

於2020年，本公司繼續履行其成為環境服務行業的綜合服務供應商並為客戶提供一貫的優質清潔服務的戰略。根據其業務戰略，本公司進一步於環境服務行業確立並提高其市場地位，旨在將自身打造成為一名區域綜合服務供應商。

於2020年，COVID-19嚴重影響世界各地的許多業務營運，並對全球整體經濟造成不利影響。就有關本集團的營運而言，新加坡政府已宣佈採取措施以減少當地傳播COVID-19的風險，包括旅行限制、安全隔離措施及關閉實體工作場所。於熔斷期間，從事必要服務的實體獲准許持續於彼等的工作場所經營，並被要求向貿易與工業部遞交按照生效中的加強版安全隔離措施制定的經營計劃詳情（「持續經營計劃」）以獲得必要許可。必要服務類別包括但不限於水、廢棄物及環境，其中包括環境衛生監控及公共清潔服務。本集團已根據上述類別提交榮龍及Titan的持續經營計劃，並說明其作為清潔服務供應商提供清潔業務屬一項必要服務。貿易與工業部已批准榮龍及Titan的持續經營計劃，其允許本集團於熔斷期間繼續運營。鑑於榮龍及Titan已獲准於整個熔斷期間經營，本集團已自第一階段實施起繼續其清潔經營。因此，本集團已自2020年4月7日起就其私營及公營服務合約持續經營其持續經營計劃中所列清潔業務並妥善執行安全隔離措施。

自2020年6月19日起，控制令規例獲修訂以實施一系列經修訂措施，從而促進從第一階段過渡至第二階段，據此，只要持續執行若干社交隔離措施，大多數企業及社會活動可得以恢復。新加坡政府進一步宣佈從第二階段過渡至第三階段，以支持於遵守若干安全管理措施的前提下自2020年12月28日起進一步恢復活動。

鑑於上述情況，儘管新加坡2020年國內生產總值下降5.8%及實施控制令規例，惟本集團能夠利用新加坡政府推出的措施，以最大限度減輕COVID-19對其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的影響。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預計新加坡爆發COVID-19會對新加坡宏觀經濟產生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整體收益下降。本集團亦一直評估其環境服務行業前景，以確保其業務運營之可持續性及連續性；並將於新的一年利用自身的競爭優勢，致力使本集團持續取得成功。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7月3日於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此為本集團競爭優勢及資本實力的重要里程碑。此亦表示投資者認可本集團向其客戶所提供一貫的優質清潔服務，此將推動本集團的未來發展。

未來前景

本集團將繼續實現其願景，成為環境服務行業的綜合服務供應商並為客戶提供一貫的優質清潔服務。管理層及員工將保持警惕靈敏，展望未來並作出必要調整以繼續擔當新加坡環境服務行業的市場引領者。本集團將努力進一步確立並提高其於行業的市場地位。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約為72.6百萬新元，較截至2019年止年度的約76.4百萬新元減少約4.9%。該減少主要由於熔断期間新加坡為控制COVID-19疫情實施限制並減少業務活動，導致清潔服務需求減少。

銷售成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約為50.5百萬新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2.4百萬新元減少約19.1%。有關該減少之闡釋，請參閱「毛利及毛利率」一節。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0百萬新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2百萬新元。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8.3%的毛利率相比，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增加至30.5%，主要由於2020年收到新加坡政府為協助新加坡企業應對COVID-19帶來的經濟不確定性而發放的若干一次性政府補助。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一次性政府補助合共約9.8百萬新元。

其他開支

行政及上市開支

行政及上市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9.6百萬新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5百萬新元，主要由於上市後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及專業費用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0.7百萬新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0.4百萬新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0年財政年度下半年減少短期融資的使用。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及實際稅率分別約為0.4百萬新元及3.8%，而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1.1百萬新元及30.0%。該減少主要由於收到毋須繳納企業所得稅的若干一次性政府補助及報告期的不可扣稅開支減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約為8.8百萬新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百萬新元增加約230.9%。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45.8百萬新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20.1百萬新元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約23.2百萬新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12.9百萬新元，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9.2百萬新元及其他流動稅項負債約0.9百萬新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的比率）為3.6，而於2019年12月31日為1.3。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乃按淨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金額超過銀行借款的金額，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淨債務對權益比率並不適用（2019年12月31日：8.0%）。

資本開支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其他重大資本開支。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以下各項擔保：

- (i) 對本集團永久業權物業的第一項法定抵押；
- (ii) 根據貿易應收款項融資允許對債務人的轉讓；
- (iii) 構成對所有資產的固定及浮動押記之債權證；及
- (iv)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計劃。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亦無就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批准任何計劃。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功能貨幣為新元。本集團的大部份收益及開支以新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管理層將持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及考慮適時採取審慎措施。

報告期後事項

直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無注意到報告期後有關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之重大事項。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上市籌措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就股份發售產生的包銷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約為11.8百萬新元。本公司已並將繼續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途使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以下為所得款項淨額、於2020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及未動用金額的分配詳情：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新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千新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千新元	估計 完成動用
收購園景公司	15.0%	1,774	–	1,774	2023年12月31日
採購廢棄物處理設備	21.3%	2,520	120	2,400	2023年12月31日
僱用廢棄物處理人員	20.7%	2,446	79	2,367	2023年12月31日
現金流量錯配	20.6%	2,436	2,436	–	不適用
僱用銷售及營銷人員	1.4%	166	9	157	2023年12月31日
僱用安全人員	2.5%	296	–	296	2023年12月31日
採購軟件及系統	2.4%	284	40	244	2022年12月31日
租賃自動化機械及設備	6.1%	721	–	721	2023年12月31日
一般營運資金	10.0%	1,182	1,182	–	不適用
總計	100%	11,825	3,866	7,959	

附註：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按計劃將所得款項用於租賃自動化機械及設備、採購廢棄物處理設備及僱用廢棄物處理人員。稍微延遲動用所得款項乃由於本集團正尋找合適的項目場地以操作自動化設備並招聘符合本集團業務需要的合適應聘者加入本集團。

僱員薪酬及關係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約2,553名僱員（於2019年12月31日：2,837名僱員）。本公司僱員（包括外籍勞工）的薪酬乃根據其工作技能、工作範圍、責任及表現而釐定。僱員亦視乎彼等各自的表現而享有酌情花紅。外籍勞工的僱傭時間通常取決於彼等的工作許可證訂明的期間，且彼等與本公司的僱傭關係可基於彼等的表現續期。本公司亦根據新加坡人力部的規定為其外籍勞工提供住房及醫療保險。

根據本集團的清潔業務牌照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已為新加坡公民及新加坡永久居民僱員制定漸進式薪酬計劃，該計劃規定向各類清潔工人支付符合勞工處處長規定的薪資水平的基本薪資。本集團亦根據新加坡中央公積金法（第36章）（經不時修訂、補充及／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為當地及永久居民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並已相應支付相關供款。

本集團認為其與僱員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工糾紛。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成為具透明度及負責任的組織，向股東開放並對其負責。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相關守則條文。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常規，以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2021年1月，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王旭先生、高厚琛先生及陳武豪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旭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並確認已遵守適用會計原則、準則及要求，且已作出充分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公司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委聘，因此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日期，基於本公司取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合規顧問之權益

誠如本公司的合規顧問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合規顧問**」）所告知，於2020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5月14日的合規顧問協議之外，合規顧問或其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集團擁有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向本集團公佈的權益。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刊發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ygieiagroup.com/>)。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度報告**」），本公司將於適時刊發年度報告並寄發予股東。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自2021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以待本公司刊發有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的公告，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符合聯交所於2021年4月22日發出之復牌指引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其遵守復牌指引的進度，有關刊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之任何重大進展及刊發2021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預計日期，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有關其事態發展的季度最新情況。

釋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熔斷期間」	指	透過控制令規例實施熔斷措施(定義見招股章程)期間，於2020年4月7日起生效且延長至2020年6月1日(包括該日)
「清潔評分」	指	清潔評分認證計劃，一項由(其中包括)國家環境局開發的計劃，以表彰通過培訓工人、使用設備以改善工作流程及公平就業慣例提供高標準清潔服務的企業
「本公司」	指	Hygieia Group Limited，一間於2019年2月28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COVID-19」	指	2019年冠狀病毒病，一種由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冠狀病毒2(SARS冠狀病毒2或SARS-CoV-2)引起的傳染病，且為2019年至2020年世界各國(包括新加坡)爆發冠狀病毒的原因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榮龍」	指	榮龍工程私人有限公司，一間於1991年6月27日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必要服務」	指	在貿易工業部規定的經選定經濟領域提供必要服務，該等領域對本集團本地及全球供應鏈至關重要

「FM02」	指	承包商註冊系統(定義見招股章程)項下分類的維護工種之一，FM02工種的職稱為「家政、清潔、清淤及維護服務」，指為辦公室、樓宇、綜合大樓、工業及商業綜合大樓提供清潔及家政服務、清淤及清理排水溝及除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SO 9001: 2015」	指	基於多項質量管理原則(包括以客為本、最高管理的促進及領導作用、流程方法及持續改進)計量的質量管理系統標準
「L6」	指	新加坡承包商註冊系統(定義見招股章程)中FM02工種的最高財務級別
「上市」	指	股份於2020年7月3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國家環境局」	指	國家環境局，隸屬新加坡環境及水資源部的法定機構，負責在新加坡改善並維持清潔及綠色的環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2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份發售」	指	公開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及配售(定義見招股章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新加坡」	指	新加坡共和國
「新加坡政府」	指	新加坡政府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新元」	指	新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泰國」	指	泰國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Hygieia Group Limited
 主席
卓榮貴

新加坡，2022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卓榮貴先生、唐瑞聲先生及Peh Poon Chew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厚琛先生、陳武豪先生及王旭先生。